# 2024年仓库租赁合同(精选11篇)

来源：网络 作者：心上人间 更新时间：2024-07-02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仓库租赁合同篇一**

出租方(甲方)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承租方(乙方)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就房屋租赁一事，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院内平方的库房和房屋4间出租给乙方。

二、租用时间：自\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共3年。

三、租金：年租金为36000元整。

四、租金的缴纳方式：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每年提前2个月全款付清下一年度的租金。乙方需要向甲方交纳1000元的押金，3年合同期满后，甲方返还乙方押金。

五、水电费等与房屋租赁有关的一切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费用。在乙方使用甲方库房期间，发生问题，给甲方房屋造成损失，乙方要负完全责任，及时给甲方维修，发生的一切维修费用也均由乙方承担。经双方协定根据需要进行改造装修，乙方不继续租用时还原房屋原来的样式。

六、合同期满，乙方欲继续租用时，应提前一个月告知甲方。若乙方不再继续租用，在合同期满时，将房屋交给甲方，如果不按期交付，乙方每拖延一天，按年租金的5%交纳违约金给甲方。

七、如果乙方到期后，乙方继续租厂房，甲方要变动房价时候，也应该在3个月通知乙方，如果甲方违约，也赔偿乙方3个月的租金。

八、甲方如有房屋拆迁等政府性变动，甲方应提前3个月通知乙方，并退还剩余的租金(按月计算)

九、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并由乙方合同规定支付违约金。

1、拖欠租金超过1个月的。

2、把承租的房屋转租、转借或私自交换使用的;

3、未经甲方同意私自改变承租用途的;

4、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改变房屋结构的;

5、造成房屋损坏。

十、承租期内，如乙方经营违约违法，其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十一、承租期内，如所租房屋人为造成损失，由乙方按损失价格赔偿。

十二、在承租期内，乙方自行解决自己的财产、物品及人员的安全。如出现案件或其他损失与甲方无关。

十三、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签约时间：\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仓库租赁合同篇二**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甲方)

证件类型及编号：

证件类型及编号：

甲、乙双方在法律的基础上，经过友好协商达成以下仓库租赁合同范本：

一、租赁库房情况

甲方将位于的仓库(以下简称租赁物)租赁给乙方使用，面积为\_\_\_\_\_\_\_\_\_平方米;本租赁物的功能为\_\_\_\_\_\_\_\_\_\_\_\_\_，包租给乙方使用。如乙方需转变使用功能，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执行，本租赁物采取包租方式，由承租方自行管理。

二、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为年，即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租赁期满后如续约乙方有优先权，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价格以本合同价每两年递增5%.

三、交付情况

在本出租合同生效之日起\_\_\_日内，甲方将租赁物按现状交付乙方使用，且乙方同意按租赁物及设施的现状承租。交付时双方对基础设施的状况以交接单的形式签字确认，并可附照片。对分期交付的，分期交接确认。

四、租赁费用

1、库房租金按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_\_\_\_元，库房的电费按每度电\_\_\_\_\_\_\_元。

2、房租按月交付，乙方应于每月\_\_\_号之前向甲方支付当月租金

3、乙方在租赁期间享有租赁物所属设施的专用权，并应负责租赁物的维护、保养，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房屋主体的完整正常，甲方对此有检查监督权。乙方在租赁期间应爱护租赁物，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损坏的应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4、乙方在租赁期间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以及其他防火规定，积极配合出租方做好消防工作，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承租方承担。

5、乙方在使用租赁物时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地方法规以及有关租赁物物业管理的有关规定，如有违反，应承担相应责任。倘由于乙方违反上述规定而影响建筑物周围其他用户的正常运作，所造成损失由承租方赔偿。

五、装修条款

1、在租赁期内如乙方必须对租赁物进行装修、改建，要事先向甲方说明、改建设计方案，并经甲方同意后，进行合理改建。

六、转租

1、经甲方同意后，乙方可将租赁物的部分面积转租，但转租部分的管理工作由乙方负责，包括向转租户收取租金、处理一切纠纷等。本合同规定的甲乙双方的责任和权利不因乙方转租而改变，转租内容必须在原有甲、乙双方租赁合同的基础上约定执行。

2、乙方须要求转租户签署保证书，保证其同意履行原有合同中有关转租行为的规定，并承诺与乙方就本合同的履行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在乙方终止本合同时，转租租约同时终止，转租户无条件迁离租赁物。

七、仓库租赁合同的解除

1、在租赁期内，若遇乙方欠交租金或其他费用超过天，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在甲方以等书面方式通知乙方(包括受转租人)之日起，本合同自动终止。

2、乙方确需提前解约，须提前2个月通知甲方，且向甲方交回租赁物、交清承租期的租金及其它因本合同所产生的费用。

八、免责条款

因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因素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应在30日内，提供不可抗因素的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部分履行，或需延期履行理由的证明文件，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由此而免责。

九、合同终止

本合同提前终止或有效期届满，甲、乙双方未达成续租协议的，乙方应于终止之日迁离租赁物，并将其返还甲方。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租赁物的，应向甲方原价支付租金，但甲方有权坚持收回租赁物。

出租方(签字)\_\_\_\_\_\_\_\_\_\_\_\_\_\_

承租方(签字)\_\_\_\_\_\_\_\_\_\_\_\_\_\_

时间：

时间：

**仓库租赁合同篇三**

出租方（甲方）：                     营业执照：

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                          电话：

承租方（甲方）：                       营业执照：

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                          电话：

甲、乙双方在法律的基础上，经过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租赁厂房情况

二、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为    年，即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租赁期满后如想续约乙方须提前＿＿天提出，经甲方同意后，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重新签订

租赁合同

。在同等承租条件下，现乙方有优先权。

三、交付情况

四、租赁费用

4、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开始申办供电增容的有关手续，因供电增容所应交纳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在甲方申办有关手续期间向甲方支付有关费用。

7、乙方在租赁期间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以及其他防火规定，积极配合出租方做好消防工作，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承租方承担。

四、装修条款

2、装修、改建增加的附属物产权属甲方所有，乙方无权要求出租方予以补贴。

五、转租

1、经甲方书面同意后，乙方可将租赁物的部分面积转租，但转租部分的管理工作由乙方负责，包括向转租户收取租金、处理一切纠纷、以及承担因转租而产生的税、费等。本合同规定的甲乙双方的责任和权利不因乙方转租而改变，转租内容必须在原有甲、乙双方租赁合同的基础上约定执行。

六、合同解除

七、免责条款

因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因素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应在30日内，提供不可抗因素的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部分履行，或需延期履行理由的证明文件，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由此而免责。

八、合同终止

**仓库租赁合同篇四**

乙方（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有限公司

甲方因经营需要，租赁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的厂房用于生产。现甲方有意租赁使用厂房内的乙方现有旧设备（以下简称“租赁设备”），乙方表示同意。甲乙双方为了明确租赁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充分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租赁设备的名称、品种、规格详见附件一

第二条租金及租赁期限

租赁设备的租金为\_\_\_\_\_\_元/月。租赁期限为两年，自\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起租日）日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止。租赁期满，甲方如需继续租用，应在本合同期满前五日内，经乙方同意后重新签订合同。

自设备起租之日起，每六个月为一期，支付一次租金，先付后用。合同签订日内，甲方向乙方先支付第一期六个月租金。以后，每期末月底前，甲方支付下一期租金。租赁期间，甲方逾期支付租金的，每逾期一日，向乙方支付月租金\_\_\_\_\_\_%的违约金。逾期超过一个月的，乙方有权提前终止本合同，没收保证金，收回租赁设备。

第三条租赁设备的技术、质量状况

由于租赁设备系乙方旧设备，因此乙方只就设备现有技术状况及质量情况向甲方交付。甲方在租赁前，已经对租赁设备的技术条件、质量状况现场查勘，对相关情况已经充分了解，同意按设备的现状租赁。租赁期间，设备的维修、维护由甲方自行承担。

第四条租赁设备的交付方法：

租赁设备保留在\_\_\_\_\_\_\_\_\_\_\_\_\_\_\_\_\_\_厂房内原工位，随租赁厂房按现状移交给甲方，甲方现场签字接收。移交后，如甲方需要搬运、移动、重新安装、调试的，由甲方自行负责。

第五条保证金

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于本合同签订当日向乙方支付保证金\_\_\_\_\_\_\_\_\_\_\_\_\_\_元，作为履行本合同的保证。租赁期满，甲方无任何违约行为的，乙方将保证金无息退还甲方。

第六条租赁设备交付：

1、交付时，双方现场共同对转让设备品名、型号、规格、数量进行清点移交，并当场签收确认。租赁期间，转让设备损失、灭失的风险由甲方承担。

2、由于租赁设备系旧设备，甲方也对设备现状实地充分了解，因此甲方同意：设备技术、质量状况以现状为准。如甲方认为租赁设备不满足使用要求的，由甲方自行维修处理，并承担费用。

第七条租赁设备的所有权

1、在租赁期间，合同附件所列租赁设备的所有权属于乙方。甲方对租赁设备只有使用权，没有所有权。

2、在租赁期间，甲方如对租赁设备进行改善或者增设他物，必须征得乙方的书面同意。

3、在租赁期间，甲方如将租赁设备转租、转借给第三人，或者与第三人共用的，必须征得乙方书面同意。

第八条租赁设备的使用、维修、保养和费用

1、租赁期内，甲方应保证租赁设备保持良好状态，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维护、维修费用。

2、租赁期内，由于甲方使用造成租赁设备损坏、损毁的，乙方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由甲方赔偿。

2、租赁期间，租赁设备致使第三者遭受损失、损害的，由甲方对此承担全部责任。

第九条合同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一方有权提交\_\_\_\_\_\_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条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_\_\_\_\_

**仓库租赁合同篇五**

承租方：\_\_\_\_\_\_\_\_\_\_\_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以供遵守。

第一条 租赁物位置、面积、功能及用途

甲方将位于\_\_\_\_\_\_\_\_\_\_\_\_\_\_\_\_\_\_的仓库或仓库(以下简称租赁物)租赁于乙方使用。租赁物面积经甲乙双方认可确定为\_\_\_\_\_\_\_\_\_平方米。

本租赁物的功能为\_\_\_\_\_\_\_\_\_\_\_\_\_,包租给乙方使用。如乙方需转变使用功能，经甲方书面同意后，因转变功能所需办理的全部手续由乙方按政府的有关规定申报，因改变使用功能所应交纳的全部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本租赁物采取包租的方式，由乙方自行管理。

第二条 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为\_\_\_年，即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租赁期限届满前\_\_个月提出，经甲方同意后，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在同等承租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权。

第三条 免租期及租赁物的交付

3.1租赁物的免租期为五个月，即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免租期届满次日为起租日，由起租日开始计收租金。

3.2在本出租合同生效之日起\_\_\_日内，甲方将租赁物按现状交付乙方使用，且乙方同意按租赁物及设施的现状承租。

第四条 租赁费用

4.1租赁保证金

本出租合同的租赁保证金为首月租金的两倍，即人民币\_\_\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

4.2租金

租金第1年至第2年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第3年至第5年每年租金将在上年的基础上递增%;第6年起的仓库租金，将以届时所处位置的房屋租赁的租金水平为依据，由甲乙双方另行共同商定。每年的\_\_\_日作为每年租金调整日。

4.3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_\_\_计付。

4.4供电增容费

供电增容的手续由甲方负责申办，因办理供电增容所需缴纳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租赁费用的支付

5.1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前，向甲方支付部份租赁保证金人民币\_\_\_\_\_\_元，租赁保证金的余额将于\_\_\_日前向甲方一次性支付完毕。

租赁期限届满，在乙方已向甲方交清了全部应付的租金、物业管理费及因本租赁行为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并按本合同规定向甲方交还承租的租赁物等本合同所约定的责任后\_\_\_内，甲方将向乙方无偿退还租赁保证金。

5.2乙方应于每月五号或该日以前向甲方支付当月租金。并由乙方汇至甲方指定的下列帐号，或按双方书面同意的其它支付方式支付。

甲方开户行：\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

乙方逾期支付租金，应向甲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金额为：拖欠日数乘以欠缴租金总额的\_\_\_\_\_\_\_\_\_\_。

5.3乙方应于每月五号或该日以前按第4.3条的约定向甲方支付物业管理费。逾期支付物业管理费，应向甲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金额为：拖欠日数乘以欠缴物业管理费总额的\_\_\_\_\_\_\_\_\_。

5.4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就申办供电增容的有关手续，因供电增容所因交纳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增容，由乙方承担。乙方应于甲方申办有关手续期间向甲方支付有关费用。

第六条 租赁物的转让

在租赁期限内，若遇甲方转让出租物的部分或全部产权，甲方应确保受让人继续履行本合同。在同等受让条件下，乙方对本出租物享有优先购买权。

第七条 专用设施、场地的维修、保养

7.1乙方在租赁期限享有租赁物所属设施的专用权。乙方应负责租赁物内专用设施的维护、保养、年审，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专用设施以可靠运行状态随同租赁物归还甲方。甲方对此有检查监督权。

7.2乙方对租赁物附属设计负有妥善使用及维护之现，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

障和危险应及时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

7.3乙方在租赁期限内应爱护租赁物，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损坏，乙方应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防火安全

8.1乙方在租赁期间须严格遵守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以及\_\_\_\_\_\_有关制度，积极配合甲方主管部门做好消防工作，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8.2乙方应在租赁物内按有关规定配置灭火器，严禁将楼宇内消防设施用作其它用途。

8.3出租物内确因维修等事务需进行一级临时动火作业时(含电焊、风焊等明火作业)，须甲方主管部门批准。

8.4乙方应按消防部门有关规定全面负责租赁物内的防火安全，甲方有权于双方同意的合理时间内检查租赁物的防火安全，但应事先给乙方书面通知。乙方不得无理拒绝或延迟给予同意。

第九条 保险责任

在租赁期限内，甲方负责购买租赁物的保险，乙方负责购买租赁物内乙方的财产及其它必要的保险(包括责任险)。若甲乙各方未购买上述保险，由此而产生的所有赔偿及责任分别由甲乙各方自行承担。

第十条 物业管理

10.1乙方在租赁期满或合同提前终止时，应于租赁期满之日或提前终止之日将租赁物清扫干净，搬迁完毕，并将租赁物交还给甲方。如乙方归还租赁物时不清理杂物，则甲方对清理该杂物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10.2乙方在使用租赁物时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深圳市法规以及甲方有关租赁物物业管理的有关规定，如有违反，自行承担。倘由于乙方违反上述规定影响建筑物周围其他用户的正常运作，所造成损失由乙方赔偿。

第十一条 装修条款

其产生的责任由乙方在租赁期限内如乙方须对租赁物进行装修、改建，须事先向甲方提交装修、改建设计方案，并经甲方同意，同意须向政府有关部门申报同意。

如装修、改建方案可能对公用部分及其它相邻用户影响的，甲方可对该部分方案提出异议，乙方应予以修改。改建、装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如乙方的装修、改建方案可能对租赁物主结构造成影响的，则应经甲方及原设计单位书面同意后方能进行。

第十二条 租赁物的转租

经甲方书面同意后，乙方方可将租赁物的部分面积转租，但转租部分的管理工作由乙方负责，包括向转租户收取租金等。本合同规定的甲乙双方的责任和权利不因乙方转租顼改变。

甲方(印章)：\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

乙方(印章)：\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年\_\_月\_\_日

**仓库租赁合同篇六**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甲方将自有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承租甲方房屋事宜，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甲方将自有的、位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附近租赁给乙方作为仓库使用。

甲方应提供身份证明文件。双方验证后可复印双方文件备存。所有复印件仅供本次租赁使用。

1、仓库租赁期共年。自\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2、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仓库使用。乙方不得使用仓库从事违法活动。

3、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仓库，乙方应如期交还。乙方如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_\_\_\_\_\_\_\_\_个月之前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1、乙方在签订合同之日向甲方交纳押金\_\_\_\_\_\_\_\_\_元；

2、仓库半年租金为\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仟\_\_\_\_\_\_\_\_\_佰元整）

乙方在租住时产生的水费、电费等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乙方应合理使用其所承租的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如因使用不当造成房屋及设施损坏的，乙方应立即负责修复或经济赔偿。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转租、转借承租房屋。

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违约要，应向未违约方支付\_\_\_\_\_\_\_\_\_元违约金。

1、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的损失，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因国家政策需要拆除改造已租赁的房屋，使用甲、乙双方造成损失的，互不承担责任。

3、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照实际使用时间计算，不足整月的按天数计算，多退少补。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本合同及附件一式两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仓库租赁合同篇七**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填写全称)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填写全称)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详细填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照平等互利的原则，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租赁设备的情况(如内容过多可另设合同附件，写为见合同附件一)

1.1品名：\_\_\_\_\_\_\_\_\_\_\_\_\_\_\_\_\_\_\_(填写全称)

1.2规格：\_\_\_\_\_\_\_\_\_\_\_\_\_\_\_\_\_\_\_(按我方所需详细填写，不可简化、省略)

1.3数量：\_\_\_\_\_\_\_\_\_\_\_\_\_\_\_\_\_\_\_(应使用大小写两种形式书写，并具体写明数量单位)

1.4质量：\_\_\_\_\_\_\_\_\_\_\_\_\_\_\_\_\_\_\_(应写明具体的质量标准)

1.5外观：\_\_\_\_\_\_\_\_\_\_\_\_\_\_\_\_\_\_\_(应写明是否喷涂字样，是否有明显瑕疵)

1.5其它：\_\_\_\_\_\_\_\_\_\_\_\_\_\_\_\_\_\_\_(如无内容则划上线)

第二条租赁设备的用途

2.1租赁设备用于：\_\_\_\_\_\_\_\_\_\_\_\_\_\_\_\_\_\_\_(应详细填写)

2.2甲方如不按约定的用途使用租赁设备，致使租赁设备受损，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第三条租赁期限

3.1本合同的租期按照(3.2或3.3)款的规定执行

3.2租赁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共计\_\_\_\_\_天。

3.3租期按以下约定执行：\_\_\_\_\_\_\_\_\_\_\_\_\_\_\_\_\_\_\_(如以完成某项工程为期限等)。

3.4承租方需要延长租期的，应在租赁期限届满前日内，与出租方重新签订合同。

第四条租金

4.1租金的计算：\_\_\_\_\_\_\_\_\_\_\_\_\_\_\_\_\_\_\_(应写明单位时间内单位物品多少元，如对租金计算有任何特殊约定，应在此写明)

4.2租金的支付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现金或支票)

4.3租金的支付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写明一次性支付或分期支付的具体期限或时间)

第五条租赁设备的交付及归还

5.1租赁设备的交付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

运输费元由承担。

5.3租赁设备的归还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

5.4租赁设备的归还地点：到达归还地点的运输由负责，运输费元由承担。

5.5租赁设备交付及归还时须经验收，交付时以承租方为主进行验收，归还时以出租方为主进行验收，同时出具书面验收证明。

第六条租赁设备的保管、保养和维修

6.1租赁期间租赁设备的保管、保养由(如果出租方随设备配备操作手，填写出租方，除此之外一般应填写承租方)负责。

租赁期间，保管保养责任人应对租赁设备妥善保管保养。租赁设备退还时，双方检查验收，如因保管保养不善造成损坏、缺失，由保管保养责任方承担责任。

如果本条约定保管保养责任人是承租人，需要赔偿时赔偿金数额由双方协商确定。承租人合理使用租赁设备用于本合同第二条约定的用途，但是根据设备的自然属性仍然造成损坏，承租人不承担赔偿和修缮的义务。

6.2承租方在租赁物需要维修时可以要求出租人在合理期限内维修。出租方未履行维修义务的，承租方可以自行维修或委托其他人维修，维修费用由出租方负担。因维修租赁物影响承租方使用的，应当相应减少租金或者延长租期。

6.3租赁设备合理的维修时间为：\_\_\_\_\_\_\_\_\_\_\_\_\_\_\_\_\_\_\_(填写约定的单位时间内允许的合理维修时间)。超过该合理维修时间仍需维修的，承租人有权要求更换租赁物或解除本合同，造成损失的，可要求赔偿。

第七条操作手

7.1租赁设备的操作手每台(套)名由派遣，并承担操作手

的工资各种福利待遇。

7.2操作手对租赁设备有保管保养的义务和责任。因保管保养不善造成的损

失由派遣方承担。

7.3派遣方应经常对操作手进行安全教育。因操作手未尽到法定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造成操作手本人或第三人损害的，由派遣方承担赔偿责任。

7.4承租方有义务为操作手提供必要的生活设施和便利条件。

7.5操作手应服从承租人的工作安排。对出租人派遣的操作手，如果技术不娴熟或不服从承租人的工作安排，承租人有权要求调换，或者自行派遣操作手，工资由出租人承担。

第八条保险

8.1租赁设备在租赁期间的保险事项由(一般应填写出租人)办理，保险费用由(一般应填写出租人)承担。

8.2因第三人造成的损害，由受到损失的一方向第三人主张权利，另一方配合。受到损失的一方不得就此向本合同的另一方主张权利。

第九条出租方及承租方变更

9.1在租赁期间，出租方如将租赁设备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应于变更之日起日内书面通知承租方，租赁设备新的所有权方即成为本合同的当然出租方。

9.2在租赁期间，未经出租方同意，承租方不得将租赁设备转让、转租给第三方使用，也不得变卖或作抵押品，否则，出租方有权解除合同，并限期如数收回租赁设备。

第十条违约责任

10.1出租方的违约责任

10.1.1未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供租赁设备，应向承租方支付元/天的违约金，违约金总额不超过租金总额的%。

10.1.2未按合同约定质量提供租赁设备，应向承租方支付租金总额%的违约金。

10.1.3未按合同约定数量提供租赁设备，致使承租方不能如期正常使用的.，除按规定如数补齐外，还应支付租金总额%的违约金。

10.1.4接到承租方要求维修通知后不及时维修，应承担由此给承租方造成的损失。

10.1.5其它违约责任(如无内容则划上线)

10.2承租方的违约责任

10.2.1不按合同约定交纳租金，应向出租方支付(没有约定的可以填写0)元/天的违约金，违约金总额不超过租金总额的%。

10.2.2不按合同约定归还租赁设备，应按本合同向出租方支付逾期租金。

10.2.3未经出租方同意转让或将租赁设备变卖、抵押，承租方应向出租方支付租金总额%的违约金。

10.2.4其它违约责任(如无内容则划上线))

第十一条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解除

12.1承租人因实际需要发生变化，可在合同规定的租赁期满前将部分或全

部租赁物归还出租人，也可在租赁期满后继续使用，租金根据本合同按实际使用数量和时间据实计算。

12.2出租人未按合同约定提供合格的能实现本合同目的的租赁物，承租方有权选择解除本合同或要求出租方继续履行。

10.3承租人不按时支付租金，出租人可解除本合同。

第十二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履行发生争议时，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可选择(只需填写(一)或者(二))解决：

(一)向肇庆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二)向(根据有利于我方的原则，在出租方住所地、承租方住所地、合同签订地、合同履行地的人民法院中选择其一，如本合同我方是承租方，且是以\_\_\_\_\_\_\_\_\_\_公司或\_\_\_\_\_\_\_\_\_\_公司某项目部的名义签订，建议约定为：“向承租方法人机构所在地(广东肇庆市)的铁路运输法院起诉。”)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双方约定的其它事项：

14.1租赁期间的油料由提供并承担费用。

14.2(如无内容则划上线)

第十四条本合同附件共份，均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本合同一式份，合同双方各执份。

第十六条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七条本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双方另行协商。

附件：\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_\_\_\_\_\_\_\_\_\_\_签订时间：\_\_\_\_\_\_\_\_\_\_\_\_

**仓库租赁合同篇八**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甲方)：

证件类型及编号： 证件类型及编号：

甲、乙双方在法律的基础上，经过友好协商达成以下：

一、租赁库房情况甲方将位于 的仓库(以下简称租赁物)租赁给乙方使用，面积为\_\_\_\_\_\_\_\_\_平方米;本租赁物的功能为\_\_\_\_\_\_\_\_\_\_\_\_\_ ， 包租给乙方使用。如乙方需转变使用功能，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执行，本租赁物采取包租方式，由承租方自行管理。

二、租赁期限租赁期限为 年，即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租赁期满后如续约乙方有优先权，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价格以本合同价每两年递增5%.三、交付情况在本出租合同生效之日起\_\_\_日内，甲方将租赁物按现状交付乙方使用，且乙方同意按租赁物及设施的现状承租。交付时双方对基础设施的状况以交接单的形式签字确认，并可附照片。对分期交付的，分期交接确认。

四、租赁费用1、库房租金按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_\_\_\_元，库房的电费按每度电\_\_\_\_\_\_\_元。

2、房租按月交付，乙方应于每月\_\_\_号之前向甲方支付当月租金3、乙方在租赁期间享有租赁物所属设施的专用权，并应负责租赁物的维护、保养，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房屋主体的完整正常，甲方对此有检查监督权。乙方在租赁期间应爱护租赁物，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损坏的应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4、乙方在租赁期间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以及其他防火规定，积极配合出租方做好消防工作，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承租方承担。

5、 乙方在使用租赁物时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地方法规以及有关租赁物物业管理的有关规定，如有违反，应承担相应责任。倘由于乙方违反上述规定而影响建筑物周围其他用户的正常运作，所造成损失由承租方赔偿。

五、装修条款1、在租赁期内如乙方必须对租赁物进行装修、改建，要事先向甲方说明、改建设计方案，并经甲方同意后，进行合理改建。

六、转租1、经甲方同意后，乙方可将租赁物的部分面积转租，但转租部分的管理工作由乙方负责，包括向转租户收取租金、处理一切纠纷等。本合同规定的甲乙双方的责任和权利不因乙方转租而改变，转租内容必须在原有甲、乙双方租赁合同的基础上约定执行。

2、乙方须要求转租户签署保证书，保证其同意履行原有合同中有关转租行为的规定，并承诺与乙方就本合同的履行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在乙方终止本合同时，转租租约同时终止，转租户无条件迁离租赁物。

七、仓库租赁合同的解除1、在租赁期内，若遇乙方欠交租金或其他费用超过 天，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在甲方以等书面方式通知乙方(包括受转租人)之日起，本合同自动终止。

2、乙方确需提前解约，须提前2个月通知甲方，且向甲方交回租赁物、交清承租期的租金及其它因本合同所产生的费用。

八、免责条款因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因素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应在30日内，提供不可抗因素的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部分履行，或需延期履行理由的证明文件，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由此而免责。

九、合同终止本合同提前终止或有效 期届满，甲、乙双方未达成续租协议的，乙方应于终止之日迁离租赁物，并将其返还甲方。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租赁物的，应向甲方原价支付租金，但甲方有权坚持收回租赁物。

时 间： 时间：

**仓库租赁合同篇九**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甲方)：

证件类型及编号： 证件类型及编号：

甲、乙双方在法律的基础上，经过友好协商达成以下：

一、租赁库房情况甲方将位于 的.仓库(以下简称租赁物)租赁给乙方使用，面积为\_\_\_\_\_\_\_\_\_平方米;本租赁物的功能为\_\_\_\_\_\_\_\_\_\_\_\_\_ ， 包租给乙方使用。如乙方需转变使用功能，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执行，本租赁物采取包租方式，由承租方自行管理。

二、租赁期限租赁期限为 年，即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租赁期满后如续约乙方有优先权，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价格以本合同价每两年递增5%.三、交付情况在本出租合同生效之日起\_\_\_日内，甲方将租赁物按现状交付乙方使用，且乙方同意按租赁物及设施的现状承租。交付时双方对基础设施的状况以交接单的形式签字确认，并可附照片。对分期交付的，分期交接确认。

四、租赁费用1、库房租金按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_\_\_\_元，库房的电费按每度电\_\_\_\_\_\_\_元。

2、房租按月交付，乙方应于每月\_\_\_号之前向甲方支付当月租金3、乙方在租赁期间享有租赁物所属设施的专用权，并应负责租赁物的维护、保养，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房屋主体的完整正常，甲方对此有检查监督权。乙方在租赁期间应爱护租赁物，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损坏的应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4、乙方在租赁期间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以及其他防火规定，积极配合出租方做好消防工作，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承租方承担。

5、 乙方在使用租赁物时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地方法规以及有关租赁物物业管理的有关规定，如有违反，应承担相应责任。倘由于乙方违反上述规定而影响建筑物周围其他用户的正常运作，所造成损失由承租方赔偿。

五、装修条款1、在租赁期内如乙方必须对租赁物进行装修、改建，要事先向甲方说明、改建设计方案，并经甲方同意后，进行合理改建。

六、转租1、经甲方同意后，乙方可将租赁物的部分面积转租，但转租部分的管理工作由乙方负责，包括向转租户收取租金、处理一切纠纷等。本合同规定的甲乙双方的责任和权利不因乙方转租而改变，转租内容必须在原有甲、乙双方租赁合同的基础上约定执行。

2、乙方须要求转租户签署保证书，保证其同意履行原有合同中有关转租行为的规定，并承诺与乙方就本合同的履行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在乙方终止本合同时，转租租约同时终止，转租户无条件迁离租赁物。

七、仓库租赁合同的解除1、在租赁期内，若遇乙方欠交租金或其他费用超过 天，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在甲方以等书面方式通知乙方(包括受转租人)之日起，本合同自动终止。

2、乙方确需提前解约，须提前2个月通知甲方，且向甲方交回租赁物、交清承租期的租金及其它因本合同所产生的费用。

八、免责条款因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因素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应在30日内，提供不可抗因素的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部分履行，或需延期履行理由的证明文件，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由此而免责。

九、合同终止本合同提前终止或有效 期届满，甲、乙双方未达成续租协议的，乙方应于终止之日迁离租赁物，并将其返还甲方。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租赁物的，应向甲方原价支付租金，但甲方有权坚持收回租赁物。

时 间： 时间：

**仓库租赁合同篇十**

甲方(出租方):

乙方(承租人):

为了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签订本租赁协议:

甲方自愿将其所在仓库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同意出租。

租赁期限为个 月(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1.年租金只有人民币。

2.支付方式:租金每半年支付一次。乙方应在签订协议后十天内支付前六个月的租金，后六个月的租金应在9月1日前支付。

1.甲方应向乙方出示租赁房屋的有效证件，并向乙方提供该证件的复印件。

2.甲方应保证水、电、路的畅通。如与村民小组及其邻居发生纠纷，甲方应出面解决。

3.租赁期内，甲方不得中途收回租赁物并出租给他人。

1.乙方应按约定及时支付租金，不得拖欠。

2.乙方应按时支付水、电等费用，并承担任何罚款。

3.乙方利用租赁房屋进行违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收回房屋。

1.如需变更本合同相关条款，必须经双方协商同意，否则不能变更。

2.一方如欲解除合同，应提前一个月向另一方送达书面通知，双方达成解除合同协议后方可解除，否则不能解除。

3.合同期满后，续租的，双方另行协商签订续租合同。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租赁权。

4.合同期内，因拆迁给乙方造成实际损失的，拆迁单位应直接赔偿乙方损失，双方解除合同。

租赁期限届满前，一方提出解除合同，双方协商不成的，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仓库租赁合同篇十一**

职务：\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 传真： \_\_\_\_\_\_\_\_\_\_\_\_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以供遵守。

第一条 租赁物位置、面积、功能及用途

甲方将位于\_\_\_\_\_\_\_\_\_\_\_\_\_\_\_\_\_\_的厂房或仓库(以下简称租赁物)租赁于乙方使用。租赁物面积经甲乙双方认可确定为\_\_\_\_\_\_\_\_\_平方米。

本租赁物的功能为\_\_\_\_\_\_\_\_\_\_\_\_\_ ，包租给乙方使用。如乙方需转变使用功能，经甲方书面同意后，因转变功能所需办理的全部手续由乙方按政府的有关规定申报，因改变使用功能所应交纳的全部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本租赁物采取包租的方式，由乙方自行管理。

第二条 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为\_\_\_年，即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租赁期限届满前\_\_个月提出，经甲方同意后，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在同等承租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权。

第三条 免租期及租赁物的交付

3.1租赁物的免租期为五个月，即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免租期届满次日为起租日，由起租日开始计收租金。

3.2在本出租合同生效之日起\_\_\_日内，甲方将租赁物按现状交付乙方使用，且乙方同意按租赁物及设施的现状承租。

第四条 租赁费用

4.1租赁保证金本出租合同的租赁保证金为首月租金的两倍，即人民币\_\_\_\_\_\_\_\_\_\_\_元(大 写：\_\_\_\_\_\_\_\_\_\_\_)。

4.2租金租金第1年至第2年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 ，第3年至第5年每年租金将在上年的基础上递增%;第6年起的仓库租金，将以届时所处位置的房屋租赁的租金水平为依据，由甲乙双方另行共同商定。每年的\_\_\_日作为每 年租金调整日。

4.3物业管理费物业管理费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_\_\_计付。

4.4供电增容费供电增容的手续由甲方负责申办，因办理供电增容所需缴纳的全部费用由乙 方承担。

第五条 租赁费用的支付

5.1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前，向甲方支付部份租赁保证金人民币\_\_\_\_\_\_元， 租赁保证金的余额将于\_\_\_日前向甲方一次性支付完毕。

租赁期限届满，在乙方已向甲方交清了全部应付的租金、物业管理费及因本 租赁行为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并按本合同规定向甲方交还承租的租赁物等本合同所约定的责任后\_\_\_内，甲方将向乙方无偿退还租赁保证金。

5.2乙方应于每月五号或该日以前向甲方支付当月租金。并由乙方汇至甲方指 定的下列帐号，或按双方书面同意的其它支付方式支付。

甲方开户行：\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乙方逾期支付租金，应向甲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金额为：拖欠日数乘以欠缴租金总额的\_\_\_\_\_\_\_\_\_\_.

5.3乙方应于每月五号或该日以前按第4.3条的约定向甲方支付物业管理费。 逾期支付物业管理费，应向甲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金额为：拖欠日数乘以欠缴物业管理费总额的\_\_\_\_\_\_\_\_\_.

5.4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就申办供电增容的有关手续，因供电增容所因交纳的 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增容，由乙方承担。乙方应于甲方申办有关手续期间向甲方支付有关费用。

第六条 租赁物的转让

在租赁期限内，若遇甲方转让出租物的部分或全部产权，甲方应确保受让人 继续履行本合同。在同等受让条件下，乙方对本出租物享有优先购买权。

第七条 专用设施、场地的维修、保养

7.1乙方在租赁期限享有租赁物所属设施的专用权。乙方应负责租赁物内专用 设施的维护、保养、年审，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专用设施以可靠运行状态随同租赁物归还甲方。甲方对此有检查监督权。

7.2乙方对租赁物附属设计负有妥善使用及维护之现，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障和危险应及时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

7.3乙方在租赁期限内应爱护租赁物，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损坏，乙方 应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防火安全

8.1乙方在租赁期间须严格遵守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以及\_\_\_\_\_\_ 有关制度，积极配合甲方主管部门做好消防工作，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8.2乙方应在租赁物内按有关规定配置灭火器，严禁将楼宇内消防设施用作其 它用途。

8.3出租物内确因维修等事务需进行一级临时动火作业时(含电焊、风焊等明火作业)，须甲方主管部门批准。

8.4乙方应按消防部门有关规定全面负责租赁物内的防火安全，甲方有权于双 方同意的合理时间内检查租赁物的防火安全，但应事先给乙方书面通知。乙方不得无理拒绝或延迟给予同意。

第九条 保险责任

在租赁期限内，甲方负责购买租赁物的保险，乙方负责购买租赁物内乙方的 财产及其它必要的保险(包括责任险)。若甲乙各方未购买上述保险，由此而产生的所有赔偿及责任分别由甲乙各方自行承担。

第十条 物业管理

10.1 乙方在租赁期满或合同提前终止时，应于租赁期满之日或提前终止之日 将租赁物清扫干净，搬迁完毕，并将租赁物交还给甲方。如乙方归还租赁物时不清理杂物，则甲方对清理该杂物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10.2 乙方在使用租赁物时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深圳市法规以及 甲方有关租赁物物业管理的有关规定，如有违反，自行承担。倘由于乙方违反上述规定影响建筑物周围其他用户的正常运作，所造成损失由乙方赔偿。

第十一条 装修条款其产生的责任

11.1在租赁期限内如乙方须对租赁物进行装修、改建， 须事先向甲方提交装修、改建设计方案，并经甲方同意，同意须向政府有关部门 申报同意。

如装修、改建方案可能对公用部分及其它相邻用户影响的，甲方可对该部分方 案提出异议，乙方应予以修改。改建、装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11.2如乙方的装修、改建方案可能对租赁物主结构造成影响的，则应经甲方 及原设计单位书面同意后方能进行。

第十二条 租赁物的转租

经甲方书面同意后，乙方方可将租赁物的部分面积转租，但转租部分的管理工作由乙方负责，包括向转租户收取租金等。本合同规定的甲乙双方的责任和权利不因乙方转租顼改变。

如发生转租行为，乙方必须遵守下列条款：

1、转租期限不得超过乙方对甲方的承租期限;

2、转租租赁物的用途不得超出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用途;

3、乙方应在转租约中列明，倘乙方提前终止本合同，乙方与转租户的转租租 约应同时终止。

4、乙方须要求转租户签署保证书 ，保证其同意履行乙方与甲方合同中有关转 租行为的规定，并承诺与乙方就本合同的履行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在乙方终止本合同时，转租租约同时终止，转租户无条件迁离租赁物。乙方应将转租户签署 的保证书，在转租协议签订后的五日内交甲方存档。

5、无论乙方是否提前终止本合同，乙方因转租行为产生的一切纠纷概由乙方 负责处理。

6、乙方因作为转租行为的转租人应付的税、费，由乙方负责。

第十三条 提前终止合同

13.1在租赁期限内，若遇乙方欠交租金或物业管理费超过一个月，甲方在书面通知乙方交纳欠款之日起五日内，乙方未支付有关款项，甲方有权停止乙方使用租赁物内的有关设施，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及受转租户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若遇乙方欠交租金或物业管理费超过二个月，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并按本条第2款的规定执行。在甲方以传真或信函等书面方式通知乙方(包括受转租人)之日起，本合同自动终止。甲方有权留置乙方租赁物内的财产(包括受转租人的财产)并在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发出之日起五日后，方将申请拍卖留置的财产用于抵偿乙方应支付的因租赁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13.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提前终止本合同。如乙方确需提前解约，须提前六个月书面通知甲方，且履行完毕以下手续，方可提前解约：a.向甲方交回租赁物;b. 交清实租期的租金及其它因本合同所产生的费用;c. 应于本合同提前终止前一日或之前向甲方支付相等于当月租金两倍的款项作为赔偿。甲方在乙方履行完毕上述义务后五日内将乙方的租赁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第十四条 免责条款

14.1若因政府有关租赁行为的法律法规的修改或政府行为导致甲方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时，将按本条第2款执行。

14.2凡因发生严重地震等自然灾害、战争或其他不能预见的、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用邮递或传真通知对方，并应在三十日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 及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部分履行，或需延期履行理由的证明文件。该项证明文件应由不可抗力发生地区的公证机关出具，如无法获得公证出具的证明文件，则 提供其他有力证明。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由此而免责。

第十五条 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提前终止或有效期届满，甲、乙双方未达成续租协议的，乙方应于提前终止之日或租赁期限届满之日迁离租赁物，并将其返还甲方。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租赁物的，应向甲方加倍支付租金，但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其不接受 双倍租金，并有权收回租赁物，强行将租赁场地内的物品搬离租赁物，且不负保管的责任。

第十六条 广告

若乙方需在租赁物建筑物的本体设立广告牌，须按政府的有关规定完成相关的报批手续并报甲方备案。

若乙方需在租赁物建筑物的周围设立广告牌，需经甲方书面同意并按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七条 有关税费

按国家及深圳市有关规定须就本合同缴纳的印花税、登记费、公证费及其他有关的税项及费用，按该等有关规定应由甲方作为出租人，乙方作为承担人分别承担。有关登记手续由甲方负责办理。

第十八条 通知

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甲方与乙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应以书面形式进行;甲方给予乙方或乙方给予甲方的电传或传真一经发出，挂号邮件以对方地本合同同第一页所述的地址并以对方为收件人付邮七日后或以专人送至前述地址，均视为已婚送达。

第十九条 适用法律

19.1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应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则通过仲裁程序解决，双方一致同意以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深圳分会作为争议的仲裁机构。

19.2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解释。

第二十条 其它条款

20.1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0.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第二十一条 合同效力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并收到乙方支付的首期租赁保证金款项后生效。

签订时间：\_\_\_\_\_年\_\_月\_\_日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